

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年产新增 2000 吨加油站双层管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保护 自主验收意见

2018 年 9 月 22 日，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温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 3 位特邀行业专家组成，具体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企业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评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位于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二十路 301 号，是一家专业从事防盗窨井盖、人工操作井、燃油复合管道等产品的制造与销售的企业。技改项目利用厂区已建的 3#厂房作为生产用房，不涉及用地面积与建筑面积调整，企业总用地面积 $13986m^2$ ，建筑面积 $23151.53m^2$ ，主要设备有 PE 共挤管材生产线、恒温介质箱、溶体流动速率测定仪、管材耐压试验机、电子万能试验机、尺寸变化率测定

仪、落锤冲击试验机等，主要工艺为混合配比下料、挤塑、真空定径、喷淋冷却、切割和收卷等。本技改项目实施后，形成年新增 2000 吨加油站双层管线的生产规模。技改完成后，职工人员总数为 110 人，其中技改项目 20 人，生产时间约为 280 天/年，两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7 月，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年产新增 2000 吨加油站双层管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18 年 7 月经乐清市环境保护局受理备案（编号：乐开环备〔2018〕37 号）。本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始设备安装，同月竣工并开始试生产。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年产新增 2000 吨加油站双层管线技术改造项目，本项目各环保设施基本上达到设计要求并投入运行，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日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生产工况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仅排放员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排水管网，最后经乐清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 废气

本项目挤塑废气经排气筒收集后排放，排放高度为19m；食堂油烟依托原有油烟净化器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小型标准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楼顶23米高空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为车床、冲床、台钻、剪板机以及焊接自动化生产线等。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对噪声相对较大的设备，加强减震降噪措施，如加装隔振垫、减振器、消声器等。

(四) 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原材料包装袋及员工生活垃圾。其中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原材料包装袋连同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的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

2、进一步提高废气收集率，加强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确保厂界达标。

3、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各类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4、规范各类固废暂存，及时委托处置。加强高噪声设备的运行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六、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核查，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年产新增 2000 吨加油站双层管线技术改造项目前期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和环评备案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基本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签字：

王海平 黄熟平 戴连江

方俊华

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项目验收组

2018年9月22日



会议签到表

